## 山东胜利职业学院文件

胜职院发(2020)23号

## 关于调整学生住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

院属各单位、机关各部门:

根据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山东省财政厅、山东省教育厅《关于印发山东省高等学校住宿费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鲁发改成本〔2019〕804号)文件精神,结合学院实际,经学院研究,决定对学生住宿费收费标准进行调整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## 一、调整后的学生住宿费收费标准

1、5—6人间(不带独立卫生间), 收费标准为900元/生·学年;

- 2、2—4人间(不带独立卫生间), 收费标准为 1100 元/生•学年;
- 3、5—6 人间 (带独立卫生间), 收费标准为 1100 元/生•学年;
- 4、2—4 人间 (带独立卫生间), 收费标准为 1200 元/生•学年。
- 二、学生住宿费收费新标准自 2020 年 9 月开始执行,有效期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。

